



當一個自己喜歡的人吧！

回來兩年多的時間，回頭看看離開前兩年的時間，自己是如何從一個驕傲的高跟鞋小資女，跌落到自暴自棄感到絕望的偽貴婦，又怎麼從旅行回來後的兩年間，從一個對職場陌生的背包客，再走回流浪這條路。

的確，這五年的過程很耐人尋味。

還記得剛出社會的時候，我總是喜歡把自己打扮得很老成，明明是二十初頭的黃毛丫頭，硬是裝扮三十多歲的上班族樣，或許那時候我最想要的模樣，就是成為一個精明幹練的女強人吧！所謂的成功應該就是事業愛情兩得意，所以我努力去追求一段穩定可以進入婚姻的愛情，認真付出所有的時間去追逐工作上的成就。

我以為只要方向對了，就不會偏。

我以為只要夠努力，就一定會到終點。



但很多事不是方向跟努力的問題。人對了，時機錯了，還是會交叉走過；時機對了，人錯了，最終還是會分手。

曾經我以為結婚嫁人跟當個事業女強人，才是真正的人生勝利組。但在三十歲前夕，我被過去期望狠狠打了一巴掌，找不到原因，也沒有原因，面對未來激不起任何渴望，面對生活感到絕望。

別人看我是人生勝利組，什麼都有，什麼都好，甚至想去哪裡就去哪裡，但真正的我並不好，因為總徘徊在那些失去的、得不到的糾結中，也不覺得還能努力做些什麼。

離開是一種找解脫的方式，因為與其讓靈魂在原地消失，不如走回初的梦想，那一年 26 歲，朋友找去打工度假，為了愛情家庭我選擇放棄，這一年我 30 歲，在我還沒放棄自己之前，為自己做個勇敢的決定。

旅行回來之後，我像變了一個人，面對社會不公不義、媒體虛張聲勢、政府無能作為感到痛心，面對自己的工作、家人的期待開始抱持不一樣的想法，只不過有些事情真的無能為力。

家人還是希望趕快回到正常的軌道，以免錯過嫁人的黃金時期，只不過偏軌的人生早已經不想因為別人的期待，將幸福用賭注的方式壓在一個連自己都不愛的人身上。

工作這種事情越做越無力，常常會有不知道為何而做，不知為何而努力，卻又進退兩難的困境。當工作的內容已經再也燃不起內心的熱情，其實坐在電腦前寫企畫書跟當初在紐西蘭草莓園裡採草莓又有何分別？

但前後兩年最大的分別就是過去我用連續劇、偽貴婦生活麻痺自己，認為只要出去一年幾次旅遊，平常可以吃到排隊美食就可以撫慰自己寂寞空虛的靈魂。但回來的這兩年我一直都在用文字、閱讀、演講的方式，去探討未來跟現在的關聯。

其實這就是我在旅行中一直被教曉的事情，為自己的人生負責，想盡辦法去解決你的困難，然後義無反顧的往前走。

旅行沒有絕對的方法，但是好的信念，就有人會帶領你到喜歡的路途。

人生沒有絕對的軌道，但是好的初衷，會讓你贏得更多機會做你自己。

別被他人的眼光束縛，別被工作蠶食鯨吞生活，做自己喜歡的事情，成為自己喜歡的人，活著才叫有靈魂。

我衝撞的不是體制，不是教條，是自己！

因為唯有當一個自己喜歡的人，靈魂才算找到真正的歸依。

